

八鄉鄉事委員會
第二十三屆第三次全體村代表會員會議紀錄

日期：2008年6月30日(星期一)

時間：下午2時正

地點：本會會議廳

出席：

- | | |
|---------|------------------|
| 曾憲強主席 | — 元朗區議員/甲龍村原居民代表 |
| 蔡月榮副主席 | — 水流田村原居民代表 |
| 郭永昌副主席 | — 蓮花地居民代表 |
| 張水安特別議員 | — 上輦村原居民代表 |
| 胡有發先生 | — 馬鞍崗村原居民代表 |
| 梁牛先生 | — 元崗村原居民代表 |
| 彭桐盛先生 | — 彭家村居民代表 |
| 蔡運祺先生 | — 大窩村居民代表 |
| 陳嘉福先生 | — 下輦村原居民代表 |
| 黃培吉先生 | — 吳家村居民代表 |
| 李祖貽先生 | — 牛徑村原居民代表 |
| 賴火華先生 | — 長埔村原居民代表 |
| 鄭偉康先生 | — 金錢圍村居民代表 |
| 胡錦基先生 | — 田心村居民代表 |
| 張玉翹先生 | — 水盞田村原居民代表 |
| 張添來先生 | — 水盞田村居民代表 |
| 楊金彝先生 | — 元崗新村居民代表 |
| 曾日華先生 | — 長埔村居民代表 |
| 馮精能先生 | — 蓮花地原居民代表 |
| 簡福祥先生 | — 下輦村居民代表 |
| 梁錦庭先生 | — 元崗村居民代表 |
| 郭振雄先生 | — 蓮花地原居民代表 |
| 羅耀權先生 | — 石湖塘村居民代表 |
| 蔡美餘先生 | — 石湖塘村原居民代表 |
| 張木榮先生 | — 上輦村居民代表 |
| 曾亞來先生 | — 石湖塘村原居民代表 |
| 鄭華耀先生 | — 金錢圍村原居民代表 |
| 梁浩深先生 | — 元崗村原居民代表 |
| 鄧自然先生 | — 橫台山河瀝背原居民代表 |

執 行

- | | | |
|-------|---|-----------|
| 鄧觀佑先生 | — | 七星崗村原居民代表 |
| 蔡長壽先生 | — | 水流田村居民代表 |
| 梁蔭福先生 | — | 增選執行委員 |
| 羅廣文先生 | — | 增選執行委員 |
| 黃榮元先生 | — | 增選執行委員 |
| 黎國潤先生 | — | 增選執行委員 |
| 李天才先生 | — | 特別會員 |
| 郭永年先生 | — | 特別會員 |
| 鍾國榮先生 | — | 特別會員 |
| 李軍樑先生 | — | 測量顧問 |

列 席：

八鄉警署

- | | | |
|---------|---|-----------|
| 林永成總督察 | — | 八鄉分區指揮官 |
| 梁金勝高級督察 | — | 八鄉分區助理指揮官 |
| 溫瑞華警署警長 | — | 八鄉分區 |
| 伍智輝警長 | — | 元朗警區警民關係組 |

元朗民政事務處

- | | | |
|-------|---|--------|
| 容河偉先生 | — | 八鄉聯絡主任 |
|-------|---|--------|

新界鄉議局代表團 (下午 3 時 30 分到場)

- | | |
|-------|----------------|
| 劉皇發 | 大紫荊勳賢 / 主席 |
| 張學明 | SBS 太平紳士 / 副主席 |
| 李偉強 | SBS 太平紳士 / 副主席 |
| 黃宏發 | 太平紳士 |
| 鄧致祥先生 | / 屏山鄉鄉事委員會主席 |
| 鄧賀年先生 | / 錦田鄉鄉事委員會主席 |
| 鄧錫銘先生 | / 錦田鄉鄉事委員會副主席 |
| 陳植良先生 | / 廈村鄉鄉事委員會副主席 |
| 陶錫源先生 | / 屯門鄉事委員會副主席 |
| 陶滿權先生 | / 特別議員 |
| 鄧聲華先生 | / 顧問 |
| 陳漢錕先生 | / 增選委員 |
| 馬慶豐先生 | / 普通增選委員 |

請 假：

- | | | |
|-------|---|----------|
| 李就發先生 | — | 牛徑村原居民代表 |
|-------|---|----------|

- 鄧鈞德先生 — 七星崗村居民代表
- 梁富光先生 — 長江村原居民代表
- 鄭木權先生 — 當然顧問
- 鄧日球先生 — 當然顧問
- 陳柏林律師 — 法律顧問
- 簡郁文先生 — 增選執行委員
- 蔡運彬先生 — 大窩村原居民代表

缺 席：

- 楊海福先生 — 大江埔村居民代表
- 王威信區議員 — 法律顧問
- 謝秉禧先生 — 上村原居民代表
- 范開宏先生 — 河背村原居民代表
- 簡運來先生 — 河背村居民代表
- 楊炳秀先生 — 元崗村原居民代表
- 鄧鎔耀先生 — 橫台山下新屋居民代表
- 麥展鴻先生 — 馬鞍崗村居民代表
- 李連穩先生 — 牛徑村居民代表
- 曾文靖先生 — 上村居民代表
- 黎永添先生 — 上村原居民代表
- 黎偉雄區議員 — 上村原居民代表
- 張遠光先生 — 打石湖村居民代表
- 張庚仁先生 — 打石湖村原居民代表
- 胡民賜先生 — 田心村原居民代表
- 鄧志光先生 — 竹坑村居民代表
- 鄧華安先生 — 竹坑村原居民代表
- 張日華先生 — 雷公田村居民代表
- 鄧瑞強先生 — 橫台山下新屋原居民代表
- 鄧偉文先生 — 橫台山永寧里居民代表
- 鄧偉明先生 MH — 橫台山永寧里原居民代表
- 鄧書光先生 — 橫台山河瀝背居民代表
- 鄧榮發先生 — 橫台山散村居民代表
- 鄧偉和先生 — 橫台山散村原居民代表
- 羅癸奇先生 — 橫台山羅屋村居民代表
- 羅建安先生 — 橫台山羅屋村原居民代表
- 鄧瑞民先生 — 特別會員
- 徐豐醫生 — 醫事顧問

1. 主席在下午 2 時 05 分宣佈會議開始。

議程第一項

介紹八鄉警區新上任指揮官及助理指揮官/警方減罪訊息

2. 八鄉警區指揮官林永成總督察發言，他剛於上星期一才上任接替黃滿堂總督察。希望能繼續與本會保持高度聯絡，協力維持治安，在五月份八鄉有 56 宗案件，有 19 宗已被偵破，破案率 34%；六月份至今共有 42 宗、有 15 宗偵破，破案率 35.7%。他表示雖然八鄉區警力不足，但他會盡量調整更期及向總部申請增添人手，暫時會要求加派機動部隊及快速應變部隊入村巡邏。由於不少爆竊案都涉及逾期居留人士或非法入境者，這方面請大家留意。
3. 梁金勝高級督察發言，他亦是剛到八鄉上任，專注負責對外行動，他會盡量在八鄉加強藍帽子巡邏。
4. 溫瑞華警署警長呼籲大家保持緊密聯繫，一切治安問題可隨時來電直接與他或伍智輝警長聯絡。
5. 伍智輝警長建議一般罪案消息以直接來電為佳，讓警方能迅速採取適當行動，書信來往較為失時。
6. 主席相信各村代表均會一如既往地與警方合作，將罪案減至最低。
7. 主席繼續，常有水盞田村村民向他投訴，每逢假日當在外居住的村民回村探望家人時，由於村路狹小，車位又有限，故不得已將車輛停在村口，雖然為時甚短，又沒阻礙太多行人路，但仍被警方檢控。

8. 主席繼續，他先澄清他與水盞田村村口之旦王花餐廳的關係、他只是業主，餐廳是租客，並無合伙的關係，而該餐廳本身有停車場及專人泊車服務，故被抄牌的車輛全屬村民。他相信鄉郊不少村落都會有類似的情況，希望警方能彈性處理。
9. 水盞田村原居民代表張玉翹發言，他早前有親友到訪，將車輛泊在四季豪苑附近行人路上，當他與親戚步出村口時，看見有警車正在抄牌，他與親友要跑步出村口才能及時幸免。他認為當整部車輛都在行人路上，而該行人路又仍有二呎多空間可讓行人通過時，警方應酌情處理。
10. 橫台山河瀝背原居民代表鄧自然發言，在散村及紅毛潭沿路有些違例停泊車輛十分過份，村民根本無法使用行人路，據知這些都屬該處一個車場的車輛。相反地，一些在假日回鄉探親只在路邊短暫停泊的車輛應彈性處理。
11. 增選執行委員黎國潤認為車輛盜竊十分嚴重，他在午飯時間將車輛泊在上村南苑酒家門外，飯後車已失蹤。聽說賊人可在 15 分鐘內將車輛解體及裝箱。
12. 林永成總督察指八鄉五月份共有五宗失車，六月份至今共有二宗，雖然警方已加強巡邏，但八鄉範圍甚廣，主要仍賴車主在意。村民如見有可疑者應報警處理。
13. 鄧自然村代表表示經常見到警隊在村內巡邏，建議本會去信表揚。

(警方代表在下午 2 時 35 分退席)

議程第二項

村代表選舉選民登記

14. 元朗民政事務處聯絡主任容河偉告知與會者，如有未登記的合資格選民希望名列於本年度的村代表選舉選民名冊內，必須在本年 7 月 30 日之前登記成為選民。
15. 增選執行委員黃榮元查詢，因明年並非村代表選舉年度，假若有選民錯過在今年登記，明年是否可以補辦。
16. 容河偉主任回覆每年均可辦理登記。
17. 黃榮元委員指大江埔村範圍甚廣，上屆村選時疑有種票情況。
18. 容河偉主任回答，任何人如發現某村的選民名冊內有非該村的人士，可以通知民政事務處。
19. 主席呼籲各村代表注意本村的選民名冊，防止有種票情況出現。

議程第三項

通過本會本屆第六次執行委員及第二次全體村代表會員聯席會議紀錄

20. 由金錢圍村原居民代表鄭華耀提議，石湖塘村原居民代表曾亞來和議通過。

議程第四項

通過本會本屆第七次執行委員會議紀錄

21. 由元崗村原居民代表梁牛提議，下輦村居民代表簡福祥和議通過。

議程第五項

報告事項

22. 主席指示書記匯報。
23. 書記向大會報告最近兩次在執委會上的討論事項如下：

- 23.1 廣深港高速鐵路(香港段)工程仍在探討階段，現時並無確實的走線圖，路政署表示在有進一步資料時會再來諮詢，各位可向書記索閱路政署當日的諮詢文件。
- 23.2 大窩村有原居民申請舊屋重建時因無法提供滿意紙而被地政處擱置，但事主稱當年曾獲地政處口頭回覆該屋已發滿意紙待領，本會已去信地政處要求解釋。
- 23.3 執委會通過由元朗六鄉協辦本年度慶祝國慶綜藝匯演。
- 23.4 有關鄉議局籌建新局址募捐運動，已領捐款冊的名單依次為：梁浩深，張水安，張添來，黃榮元，鄧觀佑，蔡運彬，胡有發及蔡美餘。
- 23.5 主席呼籲各位盡力而為。
- 23.6 執委會通過支持社區圖書館伙伴計劃，細節仍在研究中。
- 23.7 執委會通過更換本會已使用五年的影印機，新的一部多功能彩色影印/打印/傳真/掃描機已在 4 月 24 日投入服務，執委會並議決每張彩色影印/打印一律收費一元。
- 23.8 有關鄉郊選舉檢討工作，牛徑村有村民指在七十年代該村獲當時元朗理民府(即現時之元朗民政事務處)應允可選出兩名村代表分別代表該村李氏及鄭氏兩大族，但在新的村代表選舉中，人數較多的李姓一族囊括了兩名原居民代表的席位，故鄭氏要求恢復各自選出代表本族的原居民代表。此事正待鄉議局與政府商議。

- 23.9 主席補充，至於竹坑村向民政事務總署直接提出要求與新隆圍分拆的建議，本會並不支持，因例如上村日後便有可能分拆出謝屋村、張屋村、永慶圍等等，而上輦亦有可能分拆出水澗石等情況，本會並反對增減本鄉村代表的數目，以免影響本會的架構。
- 23.10 書記繼續，就金錢圍村出入通道被封一事，主席不日將約同金錢圍村村代表到地政處進行會議。
- 23.11 有關修訂本會組織章程，民政事務總署現階段只要求各鄉事會訂立修訂的時間表，故各位可將附件的草擬修訂章程細讀，留待下次會議再議。

議程第六項

其他事項

24. 主席告知與會者，書記申請由7月2日起先放大假7天，7月10日返回崗位。與會者表示同意。

議程第七項

新界鄉議局代表團到訪

25. 主席歡迎新界鄉議局代表團到訪，並介紹在座村代表與訪客認識。
26. 新界鄉議局副主席林偉強 SBS 太平紳士介紹來訪成員與本會認識。
27. 新界鄉議局主席劉皇發 大紫荊勳賢發言，鄉議局今屆一如既往到訪各鄉，務求增強鄉事團結，減少隔膜，各鄉事會關注的問題，例如差餉，地租，舊屋重建，渠務及交通等問題，亦是鄉議局所關注的事情。

28. 劉主席繼續，鄉議局已成立多個小組，專責與政府不同部門磋商解決各項民生事務，例如污水處理，僭建屋宇等，但因特區政府是依法施政，各部門都是按條例執行，故讓鄉議局成員晉身立法會更形重要。今屆張學明副主席在立法會為新界鄉民盡心盡力，希望大家團結齊心，在來屆的立法會選舉中繼續支持張學明，支持鄉議局。
29. 劉主席繼續，鄉議局正為籌建新局址進行募捐，他希望大家呼籲村民信任鄉議局，他假設以每戶捐助一百元計，十萬戶已有一千萬元。
30. 新界鄉議局副主席張學明 SBS 太平紳士發言，鄉議局一向全心全意為鄉服務，近數年鄉事合作無間，鄉議局的政治地位亦比以前提升，當介入不少村民對政府的投訴，例如嚴苛的差餉及地租豁免條例、鄉民土地被規劃為保育區又沒有賠償等等問題，這些都不是短期間能解決的事情，希望大家繼續信任和支持鄉議局，讓鄉議局繼續承擔維護鄉民權益的責任。
31. 本會曾憲強主席發言，每逢選舉事前事後都會有不少流言，上屆立法會選舉後曾有流言說他沒有盡力支持，他亦見怪不怪，希望大家拋開成見，齊心支持鄉議局。
32. 新界鄉議局副主席林偉強 SBS 太平紳士發言，他感謝本會的熱情接待。他預測今屆立法會選情將十分緊湊，希望大家不要掉以輕心。歡迎各位提問任何政務或民生上的問題。
33. 七星崗村原居民代表鄧觀佑表示新界有今天的繁榮，有賴鄉議局從無間斷地為民爭取。每戶如能捐助一百元實是該戶的榮耀。新界人的業權被政府諸多規劃，村民申請改變土地甚難獲批准，等於得地無所用。希望大家竭力支持鄉議局，並祝願鄉議局新址早日落成剪綵。

34. 上峯村原居民代表張水安特別議員表示，他相信本鄉各村代表支持鄉議局競選立法會已不用置疑。他指出八鄉中心小學學生人數已由數年前三十餘名學生增至今天二百餘名，已符合教育統籌局的要求，希望鄉議局支持該校求存。
35. 元崗村原居民代表梁浩深表示，他本人及該村會全力支持鄉議局選舉立法會。目前近該村村口八鄉路附近有人申請興建加油站，危害村民性命財產安全，事前又欠缺諮詢，該村多番反對無效。此外，有原居民在十多年前於小型屋宇範圍內申請興建小型屋宇，最近卻獲地政處通知因規劃署會將該範圍改劃為休憩區而將申請凍結。
36. 元崗村原居民代表梁牛發言，據知工聯會今屆會支持王國興參選立法會新界西議席，但他本人仍將繼續支持張學明副主席。
37. 劉主席感謝各位的支持，各位的提問均是鄉議局十分關注的事情，據知有部份更在跟進中。
38. 張學明副主席請各位在會後提交更多資料以便跟進。
39. 鄉議局顧問鄧聲華發言，他希望為曾主席澄清一下，在上屆的立法會選舉中，他與劉皇發主席一起巡視票站時，在最後的十五分鐘仍見曾主席在票站努力拉票，證明未盡全力的傳言全是謊話。

再無其他事項，會議在下午 4 時 40 分結束。

本會書記整理
如有錯漏，祈請指正。